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亞洲能源物流
ASIAENERGY
Logistics

ASIA ENERGY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1)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
配售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根據一般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經補充協議及第二份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所載先決條件經已達成，且完成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落實。本金金額18,000,000港元之部份可換股債券已按0.0932港元之初步換股價向六名承配人成功配售。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承配人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倘承配人為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7,310,000港元，將被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其中(i)約9,000,000港元用於撥付員工薪金及福利；(ii)約1,500,000港元用於撥付差旅及相關開支；(iii)約2,800,000港元用於撥付鐵路業務附屬公司之營運；(iv)約1,200,000港元用於撥付租金、管理費及公用事業費用；(v)約1,500,000港元用於撥付法律及專業費用；及(vi)約1,310,000港元用於撥付其他行政開支。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僅供說明用途，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成功配售的可換股債券獲全數轉換時概無發行新股份，下表載列(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按初步換股價全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本公司之持股架構：

	(i)於本公告日期		(ii)緊隨按初步換股價全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王建廷先生(附註)	455,297,032	18.36%	455,297,032	17.03%
承配人	—	—	193,133,047	7.23%
其他公眾股東	<u>2,024,579,191</u>	<u>81.64%</u>	<u>2,024,579,191</u>	<u>75.74%</u>
合計	<u>2,479,876,223</u>	<u>100.00%</u>	<u>2,673,009,270</u>	<u>100.00%</u>

附註：於本公告日期，王建廷先生透過以下由其全資擁有之公司之權益而被視為擁有455,297,032股股份權益：(i) Delight Assets Management Limited所持之29,500,000股股份；及(ii) King Castle Enterprises Limited所持之425,797,032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蕭妙文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軍先生、符永遠先生及蕭妙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于寶東先生(主席)；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黃焯彬先生及黃顯舜先生。